

82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長

大

張

年

稿擬

盧克剛

檔案

字第

號

建秘勵

字第

號

稿

汪

十月

時封發

十月

時蓋印

月日時校對

月日時繕寫

月日時判行

月日時核發

十月廿二

時擬稿

月日時文辦

由

事

文收總

據呈往發信服務記明書一案

批示知照由

建字第

32118

號

別文

批示

機送

關達

陳渭卿

別類

件附

文

美

11

6

批示

身呈人陳渭卿

本年十月十五日答呈一件為呈請查給
谷城紡織廠服務證明書之核示由

答呈悉查該員自民國廿年七月起充任谷城

紡織廠總務課長一節准予照准至其日期無

誤事者稽未便記明茲將記明書附奉仰即查收

以批

明奉記明書一件

駐長譚。

83
全 衡 記 明 書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

字 節

發 日

查陳渭卿於三十一年七月起充任谷城
訪供廠松多課長是實特此記明以証。

脈長譚

查谷城紡織廠人事任免案未接該廠呈報僅據

有廿三年一月造報職員名冊列有該陳渭堯等於廿年

七月到職充任秘書等職長至卅年十二月月底該廠奉令

撤職核實技正宸宸等記明係廿年十二月月底該廠奉令

結束完畢後離職亦准給予記明當否已

核示
查該廠人事任免案未接該廠呈報僅據

神名冊奉

則碍耽照一昨十六

宣統元年十一月十七

下

人事室

查該員確於卅二年七月入廠任總務課長至卅四年十二月底該廠奉令結束完畢後離廠擬請核准給給以書

雷震宇十一立

於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月十日

于漢陽煉油廠

事由：呈請發給給穀城紡織廠服務證明書由。

竊謂於民國三十一年七月起至三十四年十二月止充任

穀城所屬之穀城紡織廠總務課長服務證明以敵機

轟炸遺失茲因送審在即理合呈請

查案發給服務證明書以便送審是為德便

敬請 前任穀城紡織廠稽核雷轉呈



廳長譚

陳渭卿謹啟